

# 鲁山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

## 法律顾问选聘公告

为进一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，提升信访工作法治化水平，根据《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平顶山市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定的通知》（平政〔2024〕8号）要求，现向社会公开选聘1名律师作为我单位法律顾问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基本条件

- （一）忠于宪法，遵守法律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；
- （二）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或者一定的专业影响力，经验丰富，熟悉政府工作规则；
- （三）熟悉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领域相关法律法规；
- （四）律师应当具有5年以上执业经验，律师事务所应当设立3年以上，工作制度健全，日常管理规范；
- （五）未受到刑事处罚、党纪政务处分，其中律师和律师事务所近3年未受到司法行政部门行政处罚或者律师协会行业处分。

### 二、工作职责

#### （一）日常法律咨询与法律支持

1. 为单位重大行政决策、重大执法行动、重要行政行

为提供合法性论证与法律风险评估，出具书面法律意见。

2. 解答执法人员在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、行政检查、超限超载、道路运输、路政等领域的法律适用、程序规范、证据固定等问题，提供即时法律支持。

3. 参与重大疑难案件合议、案审会、听证会，就事实认定、法律适用、裁量基准、程序合规发表专业意见。

4. 协助处置涉法涉诉、信访维稳、突发事件、舆情应对，提供法律处置方案与现场指导。

## （二）执法文书与合规审核

1. 对大队拟出台的制度、流程、权责清单进行合法性审查，提出修订完善建议。

2. 参与执法规范化建设，协助梳理执法依据、优化执法流程、防范执法风险。

## （三）案件代理与争议解决

1. 受委托代理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、行政赔偿、非诉执行、劳动争议等案件，负责立案、举证、出庭、调解、执行等全流程工作。

2. 协助开展执法纠错、案卷评查、复议诉讼复盘，提升办案质量。

3. 出具律师函、法律意见书，参与纠纷调解与协商，维护大队合法权益。

## （四）法治培训与普法宣传

1. 开展交通执法法律法规、程序规范、风险防控、庭审实务等培训，提升执法人员法治素养与办案能力。

2. 协助落实普法责任制，参与法治宣传、法律咨询、政策解读等活动。

3. 跟踪新法新规发布，及时提供法规解读与适用指引，保障执法与时俱进。

#### （五）其他专项法律服务

1. 参与重大项目洽谈、对外合作、资产处置等涉法事务，提供全程法律保障。

2. 配合完成法治政府建设、依法行政考核、执法监督等相关工作。

3. 完成大队交办的其他法律事务，恪守律师职业道德与保密义务，不得办理与大队存在利益冲突的案件。

### 三、选聘程序

（一）报名时间：2026年3月12日至3月16日。

（二）报名应提交的资料：

1. 本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，律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；

2. 学历证书、学位证书、律师执业资格证书等证明个人执业能力相关资料复印件各1份；

3. 法律顾问服务报价与收费标准。

（三）报名方式：将上述报名材料的电子版（包括有关

材料复印件的扫描件)发送至邮箱:lszjfj5079500@163.com。

(四) 审查与公示。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将按照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组织评审工作,对所有应聘材料进行认真评选,综合考察应聘律师的基本情况、业务专长、执业经历、顾问服务工作方案、收费标准等因素,择优确定,并通过鲁山县人民政府官网对拟聘人选进行公示。

(五) 聘任。公示期满无异议的,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将与拟聘任人选签订聘用合同,聘用期限与报酬以双方约定为准。

